★本行程表僅供參考，詳細內容以企劃書及雙方合議決標為準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6學年度學生校外參訪研習參考行程表

學制：進修二技 科系：旅館管理系 班級：2A 團別： 預計學生人數: 37 人

預計出團時程:107 年 4 月 日~5 月 日(不確定可先填月份) 共 10 天

（預計參訪國家簡稱: 德瑞 ） 共 2 個國家

※參訪緣由及目的：

為了依循高雄餐旅大學最初辦學理念下，目的是讓每位學生都具備人文化、專業化、企業化、國際化的知識與技能， 擴大自身宏觀視野、及獨立學習自我成長等教育目標，進而培育出具競爭力且傑出的餐旅管理人員。透過海外參訪了解兩國風情，藉此機會從旅人的角度，體會當地的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，結合兩國的觀光資源，打造出令全世界趨之若鶩的觀光奇蹟，進而規劃屬於我們的觀光商機，使來客數增加，並且刺激住房人數，也能在這趟旅程期中，學習領隊又是如何發揮他的臨場反應化解危機，查詢及計畫旅遊之能力，學習旅遊安全維護及危機處理之辦法，期許自我此段旅程不要只是走馬看花，是要把所有感官打開，感受並思考自已缺乏的然後改善，在玩樂過程中得到收穫，是我們此趟旅行的宗旨。

★本行程表僅供參考，詳細內容以企劃書及雙方合議決標為準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6學年度學生校外參訪研習參考行程表

學制：進修二技　科系：旅館管理系　班級：2A　團別：　　預計學生人數：37　人

預計出團時程:107 年　4　月　日~5　月　　日(不確定可先填月份)　共　10　天

（預計參訪國家簡稱: 德瑞　　）　共 2　個國家

日期	起迄城市	入內參觀	下車參觀	特殊餐食	特殊安排	備註
D1	高雄－轉機點－法蘭克福			早:機上 午:機上 晚:機上	如台北直飛，請安排接駁車	
D2	法蘭克福-(萊茵河遊船)-海德堡	法蘭克福-(萊茵河遊船)-海德堡	哲學家之道	早:機上 午：德國豬腳料理 晚：中式七菜一湯	萊茵河遊船纜車往返海德堡古城夜宿海德堡	
D3	海德堡-巴登・巴登-蒂蒂湖新城	海德堡-巴登・巴登-蒂蒂湖新城	卡拉卡拉浴場、腓德烈溫泉、溫泉廳	早:旅館內 午:自理 晚:德國料理	黑森林蛋糕夜宿蒂蒂湖新城	
D4	科爾瑪－巴賽爾－伯恩	科爾瑪-巴賽爾-伯恩	鐘樓、熊噴泉、正義女神噴泉、熊公園	早:旅館內 午:瑞士傳統料理 晚:瑞士傳統料理	夜宿伯恩	
D5	伯恩-因特拉肯-少女峰(齒軌列車)-格林瓦德	伯恩-因特拉肯-少女峰(齒軌列車)-格林瓦德	少女峰	早:旅館內 午:山頂風味餐 晚:瑞士傳統料理	少女峰登山齒軌列車，體驗最美健行路線 夜宿格林瓦德	
D6	格林瓦德-因特拉肯-(黃金列車)-盧森-蘇黎世	格林瓦德-因特拉肯-(黃金列車)-盧森-蘇黎世	卡貝爾橋、獅子紀念碑、班霍夫大道、奧古斯丁街、帕德拉廣場	早:旅館內 午:市區街頭風味餐 晚:西式料理	景觀黃金列車 夜宿蘇黎世	
D7	蘇黎世-羅爾莎赫-(波登湖渡輪)-林道-新天鵝堡-福森	蘇黎世-羅爾莎赫-(波登湖渡輪)-林道-新天鵝堡-福森	瑪莉恩吊橋	早:旅館內 午:中式七菜一湯 晚:德式香腸風味餐	波登湖渡輪 新天鵝堡小巴上行，馬車下行 夜宿福森地區	
D8	福森-慕尼黑-羅騰堡	福森-慕尼黑-羅騰堡	瑪莉恩廣場、市政廳、城堡花園、城牆	早:旅館內 午:巴伐利亞料理 晚:中式七菜一湯	夜宿羅騰堡	

★本行程表僅供參考，詳細內容以企劃書及雙方合議決標為準。

D9	羅騰堡–符茲堡–法蘭克福		主教宮殿豪普特瓦赫、采爾大道、博物館大道	**早:**旅館內 **午:**德國料理 **晚:**米其林星級餐廳	夜宿法蘭克福	
D10	法蘭克福–轉機點–高雄			**早:**機上 **午:**機上 **晚:**機上	夜宿機上 如為直飛, 請安排接駁車回高雄	

※備註--注意事項(請自行條列填寫需求)

1. 如為 TPE 直飛 FRA,請安排接駁車從高餐至機場。

2. 如為 FRA 直飛 TPE,請安排接駁車從機場回高餐。

3.

4.

5.

※雜　費：如下列之相關行政費用。

1.校外參訪實習學生手冊每位學生一冊（並含校方 2 冊）。

2.學校校徽識別標誌貼紙（一只行李箱兩張）。

3.辦理各項出入境手續費用（含役男部份）。

4.行前講習會。

5.團名紅布條。

6.校外參訪急救箱（內含藥品如附件）。

7.其它選項需求-各班請一項一項(□打勾)，明確寫出需求避免日後爭議

□ 無(不需要)

□ 行李箱(　　吋)

□ 行李箱捆帶

□ 背包或手提袋

□ 其他(自填): _____

※**各班考量成本，不影響出團品質，依需求填寫。**

任課教師簽章　二位學生代表簽章　系主任簽章　院長簽章　教務處課務組簽章

★本行程表僅供參考，詳細內容以企劃書及雙方合議決標為準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　市場及價格預算表

106 學年度學生校外參訪研習　　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次	費用項目	數量	單價	總價	備　　註
1	機票費用	1	17,000	17,000	
2	遊覽費用	1	25,110	25,110	
3	導遊費用	1	190	190	
4	住宿費用	1	16,700	16,700	
5	餐飲費用	1	5,100	5,100	
6	機場稅	1	1,700	1,700	
7	保險費	1	1,300	1,300	
8	接送費	1	300	300	
9	小費	1	3,400	3,400	
10	行李費	1	0	0	
11	簽證費	1	0	0	
12	代辦國外上課費用〈無此項用者免填〉	1	0	0	
13	雜費	1	200	200	1. 校外參訪研習學生手冊每位學生一冊(並含校方 2 冊) 2. 學校校徽識別標誌貼紙(一只行李箱兩張) 3. 辦理各項出入境手續及證件收件費用(含役男部份) 4. 行前講習會 5. 團名紅布條(須有本校校名及校徽 LOGO) 6. 校外旅遊急救箱(內含藥品如附件) 7. 其它詳細規範,請參閱各團行程表及契約書定之。
	合　　計	1	71,000	71,000	依「校外參訪研習活動要點」第四點第五款規定，每人校外參訪費用以 71,000 元為上限。

註：1. 本案為確保旅遊品質兼顧簡化流程提高採購效率，將依各團特性分別採不同固定費用予以得標廠商承包，並依據「政府採購法」第 52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施行細則第 54 條第 3 項、第 74 條、第 75 條等規定，成立評審委員會（得以採購評選委員會代之）辦理審查廠商報價內容合理性及提出建議金額事宜。

2. 本案雖各團採不同固定費用予以得標廠商承包，但因本案為採準用有利標辦理評選優勝廠商，依法議價程序不得免除。故本案於議價會議時，除確認價格外尚包括契約內容之議定。進行契約內容之議定時，不得降低招標文件之需求及廠商提送之服務建議書內所承諾之事項，最終依照原定固定費用決標。

3. 請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(星期五)下午 3:00 前，**紙本連同電子檔**一併繳交回國際事務處國際交流組，謝謝☺。